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545　　公司简称：卓郎智能

202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卓郎智能	600545	新疆城建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曾正平
电话	021-22262549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遵义路150号虹桥南丰城
电子信箱	dlu-china-ir@saurer.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0,192,266	9,860,249	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67,509	3,138,963	4.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654,270	2,314,580	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136	319,232	-1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607	-91,53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41	-141,50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3	9.27	减少10.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2	0.1786	-11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92	0.1786	-116.3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3,84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苏金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84	868,799,677	0	质押	799,273,511
					冻结	210,676,390
					标记	639,083,287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82	53,494,441	0	无	
江苏华泰战略新兴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2.62	49,688,858	0	无	
常州和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3	38,513,087	0	质押	38,510,000
乌鲁木齐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9	30,072,467	0	无	
深圳市龙鼎数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6	18,103,647	0	无	
华山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8	16,612,641	0	无	
上海永钧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88	16,591,641	0	无	
常州合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60	11,324,837	0	质押	11,324,837
常州金布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57	10,836,56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不详，也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45　　证券简称：卓郎智能　　公告编号：2023-027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6人，实际参会董事6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潘雪平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107,500,773股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895,412,995股变更为1,787,912,222股。

鉴于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因此本议案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表决结果：同意6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45　　证券简称：卓郎智能　　公告编号：2023-028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4日以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2023年8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月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3年半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未发现参与2023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一致认为：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相关审议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45　　证券简称：卓郎智能　　公告编号：2023-029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107,500,773股股份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895,412,995股变更为1,787,912,222股。鉴于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因此本议案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19年9月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9月18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60,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120,000万元(含)的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59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19-053)。

截至2020年9月17日，公司本次回购期限届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7,500,7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7%；其中最高成交价为7.9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77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600,010,274.4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包括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等，均符合原披露的回购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

二、注销回购股份的原因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库存股应当在完成回购后三年内用于回购方案规定的用途进行转让或在期限届满前注销。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票存续期即将届满。基于上述原因，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107,500,773股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三、注销回购股份后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895,412,995股变更为1,787,912,222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回购股份注销前		本次拟注销股份数量(股)	回购股份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895,412,995	100%	107,500,773	1,787,912,222	100%
总股本	1,895,412,995	100%	107,500,773	1,787,912,222	100%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是根据2023年8月28日的情况进行的测算，其最终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事项是公司结合目前实际情况做出的决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整体规划的考虑，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董事会审议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等产生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

六、监事会的意见

经审核，我们一致认为：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相关审议和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事项。

特此公告。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45　　证券简称：卓郎智能　　公告编号：2023-030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9月18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60,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120,000万元(含)的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59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19-053)。

截至2020年9月17日，公司本次回购期限届满。公司实际回购股份107,500,7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7%；其中最高成交价为7.9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77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600,010,274.4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55)。

2023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895,412,995股变更为1,787,912,222股，注册资本将由1,895,412,995元变更为1,787,912,222元。公司董事会将按照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相关要求，办理《公司章程》修订等相应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工作。鉴于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相关事宜，因此本议案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注销回购股份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向公司要求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上述要求，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包括：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传真等方式进行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3年8月31日至2023年10月14日，工作日的8:30-17:3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上海市长宁区遵义路150号虹桥南丰城C栋21楼
3、联系人：曾正平
4、邮政编码：200051
5、联系电话：21-22262549
6、传真号码：21-22262586
7、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日/邮戳日为准；
(2)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45　　证券简称：卓郎智能　　公告编号：2023-031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Claus Mai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Claus Mai先生因个人原因正式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以上职务后，Claus Mai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Claus Mai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数量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的运作和公司的经营产生影响，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董事的补选工作。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Claus Mai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

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842　　证券简称：帝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8

202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帝科股份	股票代码	30084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民	毛宇萍	
电话	0510-87825727	0510-87825727	
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屺亭街道永宁路11号创业园二期B2幢	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屺亭街道永宁路11号创业园二期B2幢	
电子信箱	ir@dkem.cn	ir@dke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75,317,698.32	1,670,403,270.70	108.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2,725,789.55	27,752,783.71	63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7,581,945.02	15,398,509.14	793.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3,139,926.75	249,483,425.79	-297.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03	0.28	6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02	0.28	621.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0%	2.93%	16.8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572,463,838.05	3,355,189,075.52	36.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31,204,108.51	919,023,935.20	23.0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05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史卫利	境内自然人	19.25%	19,302,669	14,477,002	质押	7,180,000
钱亚萍	境内自然人	5.01%	5,024,132		质押	2,520,000
无锡尚辉嘉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1%	4,919,200			
闫经梅	境内自然人	3.78%	3,792,748			
新疆TCL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	3,000,000			
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	2,913,799			
宁波TCL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0%	2,805,143			
深圳市富海新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3%	2,533,7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优势企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8%	2,390,000			
秦皇岛宏兴钢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	1,555,24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史卫利持有100%股权的无锡而为科技有限公司是无锡尚辉嘉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执行事务合伙人； 2、闫经梅系史卫利母亲； 3、深圳市富海新材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东方富海(芜湖)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与深圳市富海新材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富海鑫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有相同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东方富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新疆TCL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与宁波TCL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为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别100%持股的下属子公司。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2023年1月31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根据经营规划及日常业务发展需要预计2023年度与关联方东莞索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江苏索特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170万元。具体交易金额及内容以签订的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3-006)、《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14)。

2、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事项

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2023年1月31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时点余额不超过20亿元的外汇衍生产品交易、投入的保证金额度不超过6000万元的白银期货合约交易。上述额度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与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具体操作和管理。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2023-005)、《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14)。

3、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事项

公司于2023年1月1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2023年1月31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于授信额度有效期内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2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有效期为自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2023-007)、《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14)。

4、关于撤回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申请文件事项

公司于2023年2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回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申请文件(简易程序)。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创业板股票发行注册程序终止通知书》([2023]18号)，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三十六条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四十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申请撤回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申请文件的公告》(2023-019)、《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创业板股票发行注册程序终止通知书〉的公告》(2023-021)。

5、关于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江苏证监局警示函的事项

公司于2023年2月1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出具的《江苏证监局关于对无锡帝科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史卫利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3〕31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到江苏证监局警示函的公告》(2023-016)。

6、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事项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李建辉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提名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2023-040)、《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50)。

7、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合理配置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董事会拟将上述募投项目全部结项并将截至2023年4月21日的节余募集资金2,289.95万元(含现金管理取得的理财收益及活期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在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完毕后相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不再使用，公司将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事项，募投项目需支付的尾款后续将全部由自有资金支付。销户完成后，相应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亦随之终止。2023年7月12日，上述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销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2023-041)。

8、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事项

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2023年5月31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2023-039)。

9、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事项

公司于2023年6月1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彭民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公告》(2023-053)。

10、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事项

2023年6月19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30,488,826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占公司总股本30.4128%，其中14,477,002股转为高管锁定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300523　　证券简称：辰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1

2023 半年度 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辰安科技	股票代码	30052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梁冰	代妍	
电话	010-53655823	010-53655823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1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1号楼	
电子信箱	liangbing@gsafety.com	daiyan@gsafety.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823,424,343.65	743,443,291.61	743,443,291.61	1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5,060,190.74	15,721,934.51	15,721,934.51	123.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910,319.58	-321,056.75	-321,056.75	9,727.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7,538,340.24	108,369,922.89	108,369,922.89	-337.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7	0.07	1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7	0.07	114.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2%	1.10%	1.10%	1.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4,335,867,013.65	4,450,067,457.48	4,455,092,800.33	-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64,905,840.41	1,430,065,738.12	1,430,065,738.12	2.4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因此公司调整了资产负债表报表项目中涉及的相关数据。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5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电信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68%	43,459,615	0		
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5%	28,022,881	0		
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16%	18,975,126	0		
上海瑞为铁道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7%	14,580,000	0		
上海谦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谦璞多策略战略机遇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19%	12,079,500	0		
嘉兴聚力玖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8%	9,260,000	0		
中国电子进出口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9%	5,323,850	0		
中科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5%	2,215,708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3%	2,172,429	0		
薛兴义	境内自然人	0.71%	1,658,2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信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信投资”)与天府清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府清源”)分别持有公司18.68%和8.16%的股份，电信投资与天府清源签订了《关于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协议》，双方在重大事项决策方面保持一致行动关系。轩辕集团实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轩辕集团”)持有公司12.05%的股份，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薛兴义持有公司0.71%的股份，同时持有轩辕集团25.13%的股权，上海瑞为铁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瑞为”)持有公司6.27%的股份，其执行董事薛海鹏持有上海瑞为60%的股权，薛兴义与薛海鹏系叔侄关系。除以上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轩辕集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8,022,881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0,0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28,022,881股；股东上海瑞为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4,000,0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58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14,580,000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家升
2023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600683　　证券简称：京投发展　　编号：临2023-037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公司股票于2023年8月25日、8月28日、8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最近连续三个交易日内累计换手率达到44.61%，鉴于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已明显偏离上证指数增长幅度，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书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与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 经营业绩风险：2023年上半年末，公司总资产同比下降14.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同比下降0.41%；2023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1.01%。
- 截至2023年8月29日，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证监会行业分类市盈率显示，公司所属的证监会行业分类“K70 房地产业”最新的静态市盈率为14.60倍，滚动市盈率为13.76倍。同日，公司静态市盈率为32.42倍，滚动市盈率为25.44倍，公司市盈率高于行业水平。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3年8月25日、8月28日、8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实，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主营业务仍以房地产开发为主，无重大变化，公司已于2023年8月1日披露了《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等相关信息，已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书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与公司有关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及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重要股东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3年8月25日、8月28日、8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最近连续三个交易日内累计换手率达到44.61%，存在换手率较高的风险。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基本面亦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截至2023年8月29日，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证监会行业分类市盈率显示，公司所属的证监会行业分类“K70 房地产业”最新的静态市盈率为14.60倍，滚动市盈率为13.76倍。同日，公司静态市盈率为32.42倍，滚动市盈率为25.44倍，公司市盈率高于行业水平。

(二)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及租赁。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同比下降17.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38.47%。

2023年上半年末，公司总资产同比下降14.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同比下降0.41%；2023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4亿元，同比下降1.01%，扣除永续融资产品利息1.61亿元影响后，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0.13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0.039亿元。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9日